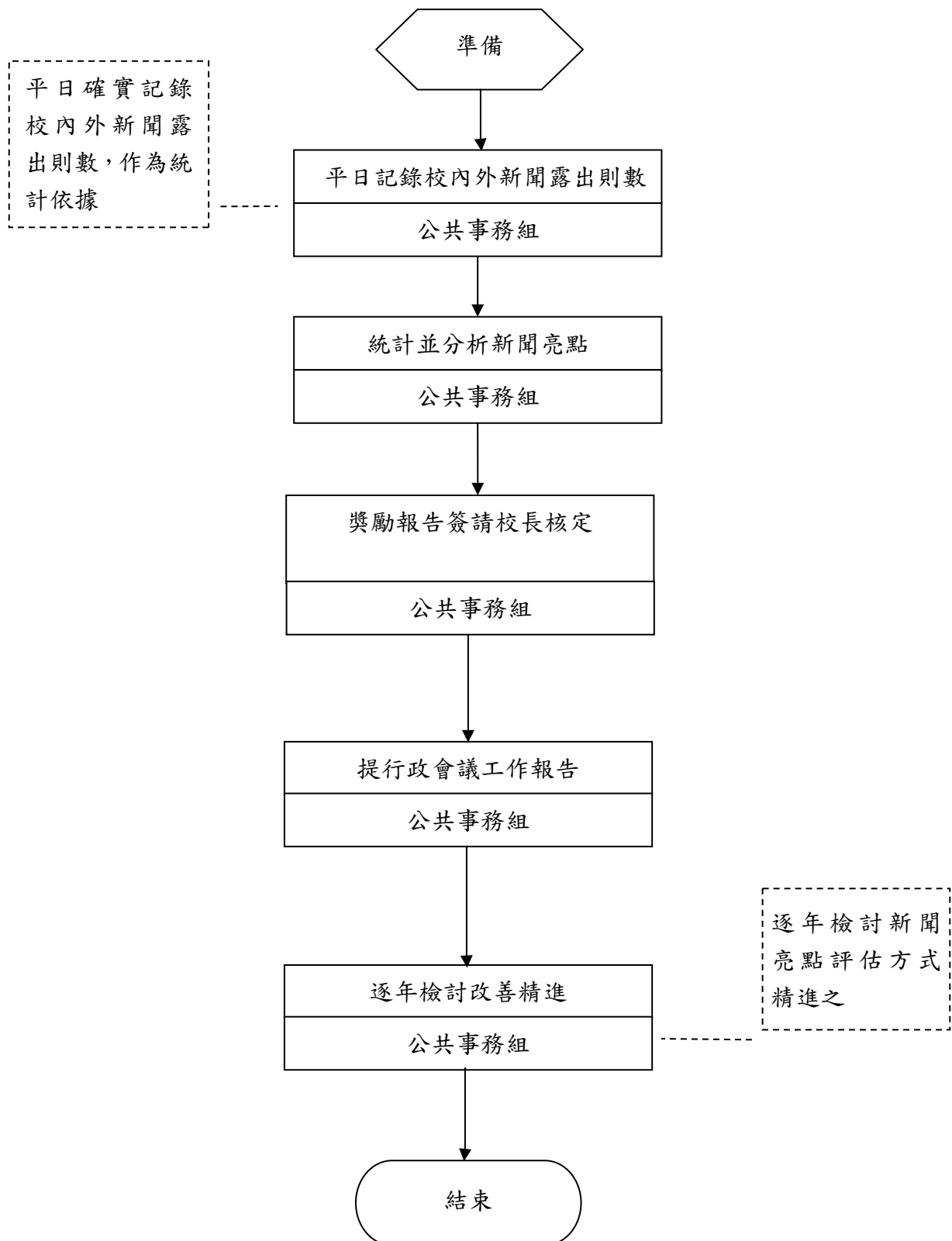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中心大學秘書室公共事務組新聞亮點獎勵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秘-公-08	最近更新：108.07.31
項目名稱	新聞亮點獎勵作業	
承辦單位	秘書室公共事務組	
作業程序說明	為鼓勵校內各學術行政單位積極提供學術研發及校務創新成果，俾利對外行銷曝光增加社會能見度，依「國立中山大學新聞亮點獎勵要點」辦理。 一、訊息提供：凡學校重要政策、研究成果、創新教學、產學合作、研討會或活動等，由各學術一、二級單位及研究中心提供，視訊息之新聞性及亮點程度，每學期擇優表揚。 二、主動提供訊息經秘書室公共事務組採用為本校新聞或推廣者，採點數方式累計： 1. 於校外媒體露出，對本校形象正面提升有助益者，每則新聞視其重要性及報導程度，以 5 至 25 個點數計算。 2. 經採納為校內新聞者，視其新聞性每則以 1 至 5 個點數計算。 3. 教師針對新聞議題接受媒體採訪，由記者撰寫刊登於新聞媒體之正面報導，採計 3 點。 4. 點數之評定以公共事務組依新聞專業評分。如有爭議，採逐年檢討方式以精進之。 三、獎勵方式： 點數統計以學期累積方式進行，每學期擇 10 學術、5 行政績優單位簽請校長核定，於行政會議表揚。	
控制重點	一、平日確實記錄校內外新聞露出則數，作為統計依據。 二、逐年檢討新聞亮點評估方式精進之。	
法令依據	國立中山大學新聞亮點獎勵要點	
使用表單	無	

國立中心大學秘書室公共事務組新聞亮點獎助作業流程圖



國立中山大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

108 年度

評估單位：秘書室公共事務組

作業類別（項目）：新聞亮點獎勵作業

評估期間：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

評估日期：108 年 8 月 15 日

滾動式修正風險評量表：

	影響程度	發生機率	風險值
前期風險評量	2	1	2
本期風險評量	2	1	2

控制重點	評估情形				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落實	未落實	不適用	其他	
控制作業所依據之法令或作法是否修正（共通性控制重點）	V					
一、平日確實記錄校內外新聞露出則數，作為統計依據。	V					
二、逐年檢討新聞亮點評估方式精進之。	V					
填表人： 二級主管複核： 單位一級主管：						

註：

1. 單位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2. 各單位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其他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其他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